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防疫應變計畫

中華民國 109 年 01 月 30 日訂定通過中華民國 109 年 02 月 03 日修訂通過

壹、計畫目的: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監測,目 前國內之確診病例以境外移入為主,一般大眾於社區感染之風 險相對較低。惟各級學校為學生密集且容易發生呼吸道傳染病 群聚感染之場所,為維護師生健康,避免疫情藉由校園集體傳 播而擴大流傳,特擬定此應變計劃。

貳、計劃依據:教育部國民教育署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3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10768A 函轉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30 日肺中指字第 1093700037 號函辦理。

參、實施日期:即日起至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結束止。

肆、計畫執行:

一、組織與分工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成立「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其小組分工職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秘書擔任副召集人兼發言人,學務主任擔任執行秘書,衛生組長擔任副執行秘書,並納編本校相關處室人員。分工如下:

区3后1上的1十亿	17 12 1	- 4.1.4 (Suit) s.A	仅相關處主人员 为一辈——
職稱	單位	姓名	分工職責
召集人	校長	廖俊仁	1.統籌指揮緊急應變,成立防疫小組之相關防疫事宜。2.督導、綜理校園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防治各項事宜。3.依教育部規定辦理各項停課、決議事宜。
副召集人兼發言人	秘書	陳建尹	 1.襄助召集人督導學校防疫處理之全般事宜。 2.負責本校防疫小組對外發布訊息。 3.其他事項。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苦雪表	1.擬定應變計畫並推動實施。2.指揮現場緊急應變行動。3.負責連絡支援單位。4.協助督導及綜理校園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防治各項事宜。5.其他事項。
副執行秘書	衛生組長	張乃翔	1.責防疫小組各項工作執行。2.統籌各項學校衛生、班級消毒、疫情防治物資、宣導及掌控作業。3.配合教育部及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4.其他事項。

耳	哉 稱	單位	姓名	分工職責
	組長	主任教官	王俊華	負責執行校園重大疫情之指揮、協調、管制及依 規定通報相關單位。
	副組長	生輔組長	蘇正仁	 1.校安中心通報 2.負責學生請假等事項。 3.現場秩序管理。 4.學生進校及活動等防疫事項。
	副組長	進修部 學務組長	蘇甘霖	5.控管學生專車公司駕駛健康管理及督導專車清 潔與消毒。 6.其他事項。
	副組長	庶務組長	林美玲	督導及控管訪客及廠商進入校園健康控管。
	組員	教官室	全體教官	支援本組各項工作事項。
管	組員	教官室	校安人員	文板 个 紅 台 內 二 下 手 內 。
制及	組員	衛生組長	張乃翔	各項學校衛生、班級消毒、疫情防治物資等掌控作業。
通報組	組員			1.掌握班級學生出缺席狀況及班級疫情通報作業。2.關心學生健康狀況及課後校外補習或工讀環境。
	組員	學務處進修部	林玉媛 盧麗卿	 執行學校重大疫情聯絡窗口處理之事宜。 協助負責控管疫情名冊、學校衛生、班級消毒、疫情防治物資、宣導及通報作業。 各項學校衛生、班級消毒、疫情防治物資、宣導及掌控作業。
	組員	圖書館主任	紀銘華	圖書場域之人員管控。
	組員		警衛	訪客及廠商進入校園之管控。
-	組員	員生消費合作 社理事主席	莊文杰	員生消費合作社人員進出管控、健康狀況管控及
-	組員	員生消費合作社全體人員		體溫監測(含送貨廠商)。
	組員	熱食部人員		工作人員進出管控、健康狀況管控及體溫監測。
防疫組	組長	總務主任	陣去雍	 1.負責協助學校重大疫情處理相關支援之全般事宜。 2.督導業務單位需求物資處理採購及校園公用場所(含辦公室)之消毒作業。
	副組長	庶務組長	林美玲	 1.襄助負責協助學校重大疫情處理相關支援之全般事宜。 2.執行業務單位需求物資處理採購及校園公用場所(含辦公室、會議室、電梯等)之消毒作業。 3.其他事項。
	組員	總務處 全體人員		支援本組各項工作事項。
	組員	圖書館主任	紀銘華	圖書館場域環境衛生及消毒作業之執行。

耳	哉 稱	單位	姓名	分工職責
				1.執行各項防疫小組工作。
		學務處	林玉媛	2.各項學校衛生、班級消毒、疫情防治物資、宣
	組員	字 份	盧麗卿	導等。
		進修即	李雅媛	3.配合教育部及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4.其他事項。
	組員		各班導師	各班級環境衛生、消毒等事宜。
-	組長	教務主任	洪進源	 指揮督導學校重大疫情處理之教學與課務及學生
-	副組長	進修部主任	林建明	居家補課等事宜。
	副組長	實習主任	賴明志	石 永福 咏 v · F 丘
		1. 49		1.襄助督導學校重大疫情處理之教學與課務事
	組員	教學組長	蕭逸揚	宜。
課		V/- 1/5 200		2.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情分級之停課標
程	組員	進修部	簡偉全	準,先期完成學校停課、復(補)課規劃。
教		教務組長		3.規劃相關活動之應變作為。
學	組員	訓育組長	*************************************	1.學校重大疫情之週會及社團活動等處理事宜。
組	,			2.其他事項。
	, 12	711. 		1.學校重大疫情之體育課程教學處理事宜。
	組員	體育組長		2.學校重大疫情之運動校隊訓練處理事宜。
-		カガキ		3.其他事項。
	組員	教務處		支援本組各項工作事項。
	<u></u> — Е	全體人員	非 刃 ′′ロ	1 上一段名以举力、
-	組長	衛生組長		 成立緊急救護中心。 校園病例之通報及與衛生單位聯繫。
健	副組長	進修部	兹井爾	3.武漢肺炎防疫相關衛教宣導及校園師生健康諮
康	<u></u>	學務組長		自.
照	組員	護理師	林玉媛	4.協助教職員生感染及疑似染病就醫等相關事
護	組員	護理師	盧麗卿	項。
組	組員	護理師	李雅媛	4.其他事項。
-	, 12	举 四 切 分	非 关 for	1.學生衛教教學及校園師生健康諮詢。
	組員	護理教師	張美智	2.其他事項。
實				
習	組長	實習主任	賴明志	
場		7 7		1.各實習工廠、專業類科辦公室之消毒及防疫相
域				關事宜。
防	4- P	實習處		2.其他事項。
疫	組員	全體人員		
組				
進				1.進修部的防疫相關事宜(若進修部有病例,請告
修	組長	進修部主任	林建明	知健康中心與教官室)。
部				2.依教育部停課標準,實施進修部停課、復(補)
防点	, 🖻	進修部		課、課程調代之安排及學生居家補課等事宜。
疫如	組員	全體人員		3.進修學校週會、體育課程活動等之防疫。
組				4.其他事項。
輔	組長	輔導主任	呂宿菁	1.學生的情緒安撫及心理輔導等相關事宜。

I	骶 稱	單位	姓名	分工職責
導組	組員	輔導老師		2.其他事項。
教職員	組長	人事室主任	盧瑞祥	1.教職員請假等相關事宜。 2.掌握教職員健康狀況及教職員防疫相關事宜(教職員有病例,請告知健康中心與教官室)。
工組	組員	人事室組員	不似于	3.教職員的情緒安撫及心理輔導等相關事宜。 4.其他事項。
主計	組長	主計室主任	林淑貞	1.籌措本校防疫經費相關事宜。
組組	組員	主計室組員	林淑慧	2.其他事項。
	組長	圖書館主任	紀銘華	
支	組員	圖書館組員	李珮綺	
援組	組員	學務處 全體人員		機動支援各組項防疫工作。
	組員	學生會		

二、各單位分工如下:

- (一)教務處:依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急性傳染病組疫情分級及配合教育部律定之停課標準,先期完成學校停課、復(補)課規劃。
- (二)學務處:統籌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緊急應變之督導、協調與執行;統籌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環境衛生督導、 消毒作業及衛教事宜。
 - 1.生輔組:維持校安通報管道之暢通,彙整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疫情狀況,依相關規定通報有關單位。
 - 2.衛生組:督導校園之環境衛生、消毒作業及衛教事宜。
 - 3.訓育組:協助衛生組之工作執行與行政聯繫,並注意班級活動之防疫,並注意社團活動之防疫。
 - 4.體育組:協助衛生組之工作執行與行政聯繫,並注意體育課程與活動之防疫。
 - 5.健康中心:護理師提供各班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資訊及衛教事 官。
 - 6.護理教師:協助衛生組之工作執行與行政聯繫,並協助衛教事宜。
 - 7.各班導師:掌握班級學生出缺席狀況及班級疫情通報作業。
- (四)教官室:負責執行校園重大疫情之指揮、協調、管制及依規定通報相關單位;學生進校及活動等防疫事項;學生出缺席狀況控管; 控管學生專車公司駕駛健康管理及督導專車清潔與消毒。
- (五)總務處:本校防疫物資採購(額溫槍、口罩、消毒水、酒精、肥皂等), 協助業務單位需求物資處理採購;當本校辦公場所及教室有 極可能病例發生時,立即實施消毒作業,並控管訪客、廠商 進入校園健康控管。

- (六)實習處:協助教務處先期完成學校停課、復(補)課事宜,並督導學生 實習課程場域之環境衛生及消毒作業。
- (七)輔導室:協助各班級加強生命教育、心理輔導,減少學生與家長恐慌 心理,並適切輔導受隔離學生及因疫情管制無法順利上課或 參加考試學生。
- (八)圖書館:有關圖書場域之環境衛生、消毒作業及人員管控,並機動支援各處室。
- (九)進修部:統籌進修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環境衛生督導、消毒 作業及相關衛教,並督導進修部重大疫情處理之教學與課務 事官。
- (十)人事室:規劃本校教職員工符合調查病例、極可能病例或確定病例之 請假規定、停止上班規定及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因符合調查病 例、極可能病例或確定病例之請假與停課規定,並知會護理 師。規劃應變辦公處所。
- (十一)主計室:籌措本計畫相關經費及核銷。
- (十二)員生消費合作社:統籌員生消費合作社賣場之環境衛生、消毒作業 及人員進出管控、健康狀況管控及體溫監測(含送 貨廠商進)。
- (十三)熱食部:統籌熱食部賣場之環境衛生、消毒作業、工作人員進出管控、健康狀況管控及體溫監測。(所有工作人員進入校園須全程戴上口罩並立即到健康中心量體溫)
- (十四)學生會:支援防疫宣導及各項防疫工作之落實。
 - ※1.請各處室主任協助監控處室內教職同仁的體溫,若若感覺身體不適 或體溫介於 37.5-37.9 度,請務必載上口罩後到健康中心報到。
 - 2.請各處室主任指派專人負責每日辦公室環境清潔及門把(手常摸到的地方)之消毒工作。
 - 3.請總務處指派專人負責每日電梯按鈕之消毒工作。

三、校園防疫工作指引

(一)開學前防護措施

- 1.學校成立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小組,由校長擔任防疫小組召集人, 並召開防疫小組工作會議,推動各項防治工作,若有緊急情況及必 要性等隨時開會因應。
- 2.訂定本校防疫相關對策集處室分工以確實推動「疫情通報管理」「學校防疫管控」及「班級防護網」三道防護措施包括
 - (1)防疫資源(學校於開學前備妥足量之相關防疫物資(口罩、肥皂、 額溫槍、酒精、乾洗手等消毒用品)之購買、分配與說明。
 - (2)校園防疫教育資訊之蒐集、防護宣導,利用網頁公告及 mail 發送 防疫通知,提醒家長與學生關心自身身體健康,如出現發燒應通 知學校以利監測班上學生健康狀況,並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如

出現咳嗽或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應佩戴口罩。

- 3.建立校園師生健康諮詢站(健康中心)。
- 4.針對校園教職員工生進行全面調查,建立師生疫情調查名冊(含近期 旅遊史)。於寒假期間如有以下旅遊史者將造冊列管:
 - (1)有湖北省、廣東省及浙江省旅遊史及小三通旅客:請確認其自返 國後確實居家檢疫 14 天。
 - (2)入境(含過境或轉機)中、港、澳地區(不含湖北省、廣東省及浙江 省者)回國者且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返國後須監測14天,如 需外出時並請配戴口罩,每日早晚各量一次體溫。
 - (2)入境(含過境或轉機)中、港、澳地區(不含湖北省、廣東省及浙江 省者)回國無症狀者,請落實自我健康觀察 14 天,如需外出時並 請配戴口罩,每日早晚各量一次體溫。
- 5.校外訪客監測體溫:實施地點-本校校門口。
 - (1)若有校外訪客要進入校園(如:畢業校友、廠商業務、送貨員等) 一律須戴口罩,並由保全人員先為其量體溫並登錄,若體溫達38 度(額溫37.5度),即禁止進入校園。
 - (2)請合作社協助針對員工、午餐便當、送貨廠商進入校園一律須戴口罩,並量測體溫,若體溫達38度(額溫37.5度),須立即離開校園。
 - (3)請熱食部人員進入校園進入校園須全程戴上口罩並立即到健康中心量體溫,若體溫達38度(額溫37.5度),須立即離開校園。
- 6.全體教職員工應做好健康自主管理,每日先在家量測體溫,若體溫 超過38度請向人事室請病假,再請人事室通報健康中心,就醫後請 告知健康中心身體狀況,並進行居家隔離14天,不可外出上班。

(二)開學後防護措施

- 1.每日體溫監測:
 - (1)學生監測體溫:請學生做好健康自主管理,每日先在家量體溫,若體溫超過38度請導師請病假,再請導師通報健康中心,就醫後請告知健康中心身體狀況;在校期間每日實施體溫測量(地點-本校各班教室),請導師協助測量體溫。
 - A.各班額溫槍請妥善保管,如使用上有問題請告知健康中心。
 - B.請各班導師於每日上午到校及中午午休時間,測量班上每位學生體溫,並填寫體溫登記表,體溫表請連同班級小點名單,各班衛生股長於每日上午8:10前交到健康中心。
 - C.若學生體溫超過37.5度,請立即通報健康中心,該生務必立即 戴上口罩並到健康中心報到。
 - D.請導師協助宣導建議學生每日戴口罩上學,並需自備一條抹布放在學校,每天消毒教室內門把、窗戶及課桌椅...等手會觸碰的地方。
 - E.請導師指導學生建立勤洗手的習慣,若發現洗手台之洗手乳用

完請立即到衛生組領取洗手乳補充。

- F.協請導師隨時監控班級通訊錄的正確性,以防停課時順利追蹤 學生居家學習使用。
- G. 搭專車學生,於上車前先行測量體溫。
- (2)教職員工監測體溫:
 - A.請教職員工做好健康自主管理,每日先在家量體溫,若體溫超 過38度請向人事室請病假,再請人事室通報健康中心,就醫後 請告知健康中心身體狀況。
 - B.若教師感覺身體不適或體溫介於37.5-37.9度,請務必戴上口罩後到健康中心。
 - C.行政同仁體溫監測委由各處室主任協助,填寫每日體溫登記表,若教師體溫異常請通報人事室及健康中心。
 - D.導師請與班級同步測量體溫登記於班級體溫登記表;專任老師 及教職員工請自主管理測量體溫,到校後填寫體溫登記表。
 - E.請健康中心提供各處室行政同仁、各年級導師、專任老師名單 及體溫登記表給各處室主任、各年級級導師,以便教職同仁體 溫監測及登記。教職同仁每日於定點測量體溫後,請將體溫登 記表交至健康中心,於每日完成並陳校長核示。
- (3)校外訪客監測體溫:實施地點-本校校門口。
 - 若有校外訪客要進入校園(如:家長、畢業校友、廠商、送貨員等)一律須戴口罩,並由保全人員先為其量體溫並登錄,若體溫達38度(額溫37.5度),即禁止進入校園。
- 2.教室消毒:學生需自備一條抹布放在學校,各班衛生股長每日早上 8:00 到衛生組領取漂白水,以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擦拭教 室內門把、窗戶及課桌椅...等手會觸碰的地方。
- 3.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學校教職員工應定期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 4.強化衛生教育宣導:健康中心將以通知單、海報、宣導活動等多元方式向教職員工生、家長加強宣導如何建立健康的生活型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衛教,例如:均衡飲食與充足睡眠、保持空氣流通與環境衛生(尤其是教室空間通風)、保持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二不二要(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密閉的公共場所、不出入醫院,到上述地方要戴口罩、常洗手)、勿與他人共飲共食飲料和餐點等。加強及保持個人衛生習慣(如:勤洗手、打噴嚏、咳嗽需掩住口、鼻,擤鼻涕後要洗手)及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等衛生教育宣導。自開學日起,學校將加強宣導,提醒全體教職員生戴口罩、勤洗手及拱手不握手等措施防範感染。
- 5.學校遇有必須辦理大型集會及團體活動時,以安排通風良好之環境, 減少在密閉空間進行

- (1)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
- (2)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 6.學校師長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班導師或授課教師應注意學生是 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 7.持續針對校園教職員工生進行調查,建立師生疫情調查名冊(含近期 旅遊史)。於寒假期間如有以下旅遊史者進行列管及追蹤:
 - (1)有湖北省、廣東省及浙江省旅遊史及小三通旅客:請確認其自返 國後確實居家檢疫 14 天。
 - (2)入境(含過境或轉機)中、港、澳地區(不含湖北省、廣東省及浙江 省者)回國者且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返國後須監測14天,如 需外出時並請配戴口罩,每日早晚各量一次體溫。
 - (2)入境(含過境或轉機)中、港、澳地區(不含湖北省、廣東省及浙江 省者)回國無症狀者,請落實自我健康觀察 14 天,如需外出時並 請配戴口罩,每日早晚各量一次體溫。
- 8.若發現學生或教職員工有發燒、咳嗽、呼吸困難等疑似症狀者,一定請其立即就醫診治,及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後續並追蹤其診治狀況,如經醫師診斷為疑似或確診案例者,立即執行校園傳染病通報程序及實施班級消毒或校園環境消毒及衛生工作等相關防疫措施。
 - (1)班級導師負責通報健康中心。
 - (2)護理師負責通報當地衛生所或撥打 1922 協助轉診。
 - (3) 生輔組負責「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網」進行校安通報。
 - (4)人事室負責通報教育部人事單位。
- 9.區隔生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學生或教職員工如在校期間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須戴上口罩,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遊藝樓3樓社團教室3-3),直到離校。
- 10.請專車公司要求每一位專車司機須全程戴上口罩,並於發車前先自 主量測體溫,若體溫超過38度(額溫37.5度),請更換該車駕駛。 專車公司應於發車前,針對每一輛專車內部環境(座位及扶手)做清 潔消毒。
- 11.請合作社協助針對員工、午餐便當、送貨廠商人員,先自主量測體溫,若體溫達38度(額溫37.5度),即禁止進入校園。合作社協助針對員工、午餐便當、送貨廠商相關工作人員在校園內請全程戴上口罩,並定期做工作環境、用餐環境及餐具之清潔消毒。

12.請熱食部協助賣場之環境衛生、消毒作業、工作人員進出管控、健康狀況管控及體溫監測,所有工作人員進入校園須全程戴上口罩並立即到健康中心量體溫並記錄。

(三)訂定停課後學生輔導及補課措施

1.有確診病例或停課措施,立即由校安執勤人員至「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網」進行校安通報(事件主類別為「校園意外事件」;次類別為「疾病事件-新型冠狀病毒病例」)。健康中心並通報當地衛生局或撥打 1922 協助轉診,另如有其他突發群聚疫情,學校應依規定通知當地教育主管機關及會同當地衛生機關處理。

2.健康管理措施

- (1)109 年1 月26 日前已入境之陸生及109 年1 月26 日後經許可入境之陸生,其14 日內應依「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校對陸生管理計畫工作指引」規定之第一、二、三類陸生進行管理,14 日後以本建議及措施辦理。
- (2)衛生單位匡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則需進行居 家隔離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 及出國。
- (3)中港澳入境(含過境或轉機)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有湖北省、廣東省及浙江省旅遊史及小三通旅客,需進行居家檢疫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
- (4)中港澳入境(含過境或轉機)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無湖北省、廣東省及浙江省旅遊史的師生教職員,則需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但請避免不需要的外出,外出時應佩戴外科口罩。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均請主動與縣市衛生局聯繫或撥打 1922。

3.學校因應作為

- (1)持續關心個案身體狀況。
- (2)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停課事宜。
- (3)建立妥適之聯繫通報管道,遇停課期間每日充分掌握學生狀況。
- (4)患者居家隔離 14 天(含例假日)後才能返校上課。
- (5)當停課原因消失時,即恢復上課,並依程序通報。

(四)其他事項

- 1.各處室應與學務處密切協調聯繫,掌握疫情狀況,並配合各項因應 防治措施。
- 2.先行律訂同仁代理名冊,以及單位同仁列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 似病例時之因應作為。(人事)
- 3.發現教職員工生有符合採集檢體條件者、疑似病例及確定病例時, 需依學校人員緊急傷病處理流程圖並依甲級事件上網通報校安中心, 啟動該單位之防治處理系統,並配合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規定就醫治療。(生輔組)

- 4.各項應變措施或作業規定、程序等,依疫情發展並考量輿情適時修 訂並發布。
- 5.教職員工生,如有近日到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流行地區,或曾接 觸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患,或有感冒及其他呼吸道症狀者,務 必請其戴上口罩以避免呼吸道疾病傳染。(人事室、導師、護理師)
- 6.其他因應作為
 - (1) 開學前做好全校教職員工生中港澳旅遊史調查。
 - (2)觀察室將設置於遊藝樓3樓社團教室3-3。
 - (3)社區運動民眾,請於每日 06:30 務必離開學校。
 - (4)本校學生於 06:45 始可進入校門口。
 - (5)進修部防疫措施比照日校辦理。

(五)若有相關問題,請洽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及健康中心。

伍、生效時間:自本計畫發布之日生效。

陸、本計畫如有不足處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柒、本計畫經防疫小組會議通過, 陳校長核定後實施。